

地球的第四类生命体

以爱的名义赐你永生



永生

ETERNAL
LIFE

郭祚祚 著

人们追求永生，
却不懂得生命的的意义。

而我，只想用漫长的生命来成为你。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T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永生

ETERNAL
LIFE

郭祚祚 著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永生 / 郭祚祚著. -- 南昌 :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8.4

ISBN 978-7-5500-2541-7

I . ①永… II . ①郭… III . ①科学幻想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291291号

永生

郭祚祚 著

出版人 姚雪雪

策划编辑 黎靖 李娜

责任编辑 刘云

美术编辑 王鑫

制作 朱明月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A座20楼

邮编 330038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天津旭丰源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张 18

版 次 2018年4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 数 237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500-2541-7

定 价 39.80元

赣版权登字 05-2017-346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邮购联系 0791-86895108

网 址 <http://www.bhzwy.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影响阅读，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目 录

ETERNAL
LIFE

001	引 子
003	第一章 活罪难逃
016	第二章 改头换面
023	第三章 披枷戴锁
029	第四章 初恋情人
037	第五章 梦若浮生
044	第六章 久别重逢
049	第七章 寄人篱下
053	第八章 万虫入侵

062	第九章 永生不息
068	第十章 疑云重重
075	第十一章 重整旗鼓
085	第十二章 亡命之徒
094	第十三章 死而复生
100	第十四章 千年女尸
111	第十五章 齐天大圣

121	第十六章 生命意义
131	第十七章 触摸死亡
153	第十八章 靠近真相
164	第十九章 假作真时
169	第二十章 迷失往事
181	第二十一章 英雄救美
187	第二十二章 旧事重提

211	第二十三章 故地重游
217	第二十四章 初露端倪
228	第二十五章 撕心裂肺
234	第二十六章 千年往事
243	第二十七章 情非得已
260	第二十八章 真相大白
279	后记

引 子

传说最初盘古开天辟地之时，天地万物皆为盘古。

科学上说，宇宙大爆炸之后，天地万物皆为粒子。

万物归一，一生万物。

午后，阳光正好，夏天的风从窗子打进来，抚弄年轻人那张布满伤痕的脸。

董明光舔了舔手指，将手中的书翻了一页。怀中的孩子不大安分，他皱了皱眉头，将孩子箍紧继续看书。

“万物归一，一生万物。”

他轻轻重复着书中的话。

地球孕育了无数的生命，它们生长，繁荣，衰败，最后湮没于这漫长的时间中，甚至找不出它们存在过的痕迹。也有一种生命寿命冗长，不知何时而起，不知哪刻而终。它们在最初的最初由无数种菌体聚合而成，在这个菌体团中每一种菌体都发挥着自己的功能，无选择的抓取周围的物质作为自己生存的食物来源，并互相配合，取长补短，可以无限适应所处的生长环境，这种独特性让它随着生命的延续而越发强大。于是它们就这样一直存在着，好像永远也不会终结——那便是亘。

“亘——传说中的长生不老灵药。”董明光读到这里，在这几个字上

重重地画了几个圈。那是一本关于亘的猎奇小说，是一个叫郭炸炸的作者写的。虽然是小说，却给了董明光很多灵感。他手中刚好有一个上千年的亘，两年前，他从一具西汉时期的女尸身体里发现了它。

一只飞虫在他耳边绕了一圈，好像和他一样画着重点。

他抬起一只手，胡乱地划拉着，碰巧，在第三次的时候终结了它的生命。

董明光看着桌子上那个小小的尸体，愣了一会儿。他忽然想起“夏虫不可以语冰”这句话。

“真不公平啊，同样都是生命，寿命长短却大有不同呢。”董明光感慨着，替虫子悲哀着。他抱孩子的手发酸，便把孩子放到地上，任她玩耍。

看着那小小的身体活蹦乱跳，散发着生命的蓬勃气息，他陷入了思考。

空气中突然传来一阵异香。董明光突然想起了什么，他寻香而去，最终在柜子深处翻出了一个白色肉球状的东西。

“你干什么呢？”蒋建国和初长期到实验室的时候，董明光正在把那肉球状的东西撕成小块，塞进孩子口中。而那孩子吧唧着嘴，吃得正香。

初长期愤怒地将董明光推倒在地，拼命地为孩子催吐。他怎么也没想到多年好友会把那死人肚子里的东西喂给自己的女儿。

蒋建国一把抢过亘，轻轻抚摸着那肉球上的褶皱，无限怜惜。他回想起多年前，也曾经有人就这样吃下了亘，没多久就变成了一具尸体。

董明光应该很清楚所谓的长生不老药并不是靠食用让人长生的。蒋建国实在想不明白他突然发什么神经，如此暴殄天物。

有风吹进屋子，撩拨室内闷热的气氛，桌子上的书借力合上，封面上的作者名字很显眼，好像在安静地等待着一场闹剧的上演。

董明光突然抬起头，笑容诡异：“这是新的试验方法，我把它叫——永生计划。”

第一章 / 活 罪 难 逃

我从十六层高楼上摔下来的时候，并没有像书中写的那样，一生的往事如同电影一般在脑海中放映。老实说，自由落体的速度太快了，我在下落的时候根本来不及回忆我这短短的二十五年都干过什么，只觉得大地向我飞快地袭来，我穿过空气的阻力重重地冲向下方，脑海里只闪过一个问题——明明只有我一个人在家，那么那股推我摔下来的力量到底是什么？

我叫初锌，名字是我爸随便取的，只因为得到我出生的消息时他的目光正好落到了实验台上面的锌粉上。那会儿他还是生命科学研究所的一名实验员，老老实实，兢兢业业，打算把一生都压在关于人类进化的研究上。后来不知道为什么，我爸突然辞职做起了买卖。坚持了很久的梦想就这样轻易地放弃了。

而我就这样在一个普通的家庭中，普通地长大，和万千个普通年轻人一样。

最近我发现自己的性格和思想日渐极端。我知道自己在一点一点地变成我不喜欢的样子，可怎么也无法阻止。后来我想明白了，与其和自己做斗争还不如放纵和接纳自己过得痛快。所以或许在他人眼里我暴躁而乖戾，

在我眼里他们也一样什么都不是。

白天在研发中心的时候，我打了一个大股东的侄子，顺便骂了前来劝架的研发主任。作为一个女孩子，我也知道这样的言行举止非常粗鲁。可他们总是莫名其妙地向我挑衅，好像他们的工作就是为了激怒我一样。

我就职于一家主要致力于延长人类寿命的研发中心。据说我们研发中心隶属于 BIG 集团旗下，集团的几个股东都是世界级的富豪。集团所涉及的产业种类繁多，高层人员的构成也极其复杂，而我们研发中心只是集团旗下一个毫不起眼的分支。作为科研类研发中心，领导们最常强调的就是俩字——保密。而这“保密”二字绝不限于实验项目，就连人员组成、身份职位都不得互相透露。实验组之间不能互通，也从不举办任何集体活动，所以常常会发生对面来人不相识的情况。总之就是，来上班以后，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都有专人培训。其他的什么也不能问，反正问了也没人能告诉你。除了正常的劳务合同，单单保密协议就签了十几份。

看在非常优厚的待遇的分儿上，再加上我这种小人物也接触不到什么核心的机密，对于其他的那些我也没什么可好奇的。

而我的主要工作就是观察记录实验小白鼠的生理反应。但是我从来都不知道，我的小白鼠们到底吃了什么，被注射了什么。负责传送药物的工作人员所送来的试验品上都只有代码。我无法知道那些代码到底代表什么，但可以肯定的是，大多数小白鼠的死相都非常难看。

于是“延长人类寿命”这个看似很牛的主题，在我看来并没有什么实现的希望。毕竟，这个世界上没有任何人能知道自己到底能活多久，而我们公司所生产的保健品，也无非就是一种噱头。活到九十岁，可以说是因为吃了我们公司的产品。活到五十岁就不幸去世，也可以说本来这人的阳寿其实只有三十岁。反正保健品这东西，只要吃不坏，好不好谁又真的知道呢？

我一厢情愿地认为，我们研发中心就是上层集团用来洗钱的。

尽管我自知自己是戴着有色眼镜，完全主观地评价我所工作的地方。但也不得不承认，我们公司的确拥有国内甚至是全世界最尖端的科学力量，包括人才，也包括那些价值几个亿的实验设备。

只不过，我向来只有仰望那些高大上的事物的分儿。我所在的实验组一半以上的员工都有着与公司高层或者某个大股东不远不近的关系。

当然，我也是其中一员。即使到了现在，我还可以清晰地记起我爸和领导们吃饭时卑躬屈膝的样子。他一边端着酒杯，迷离着双眼，一边把我托付给那些素不相识的“朋友”。那时的我总是不理解为什么我爸那么容易轻信别人，后来我才明白，那不是相信，只是他为我的前程铺路的无力与无奈，除了相信没有其他的办法。

老实说，那次饭局我如坐针毡，那是我第一次看到我爸对除我以外的人低头。要知道，前几年买卖赔了所有的家底，我也没有见过他如此低三下四地拜托别人。这也让我第一次为自己这二十多年来的碌碌无为而感到羞愧。

我也曾经一度拒绝我爸帮我安排工作，可在我爸不断地对我描述着江湖的险恶，什么都不如稳定的工作之后，我就可耻地妥协了。我还记得他无限怀念地感叹着如果当年没有辞掉那份研究所的工作，或许现在也应该在某个知名大学里面教书育人了，而不是像现在这样每天想方设法地在债务上拆了东墙补西墙。我虽然不知道我爸当年到底是因为什么而辞职，可我很确定，在研究所里面稳稳当当地当一名生物学家是他一生的梦想。而作为他生命的延续，我有义务和责任弥补他的遗憾。这话是他说的，我虽然不同意，可想来我也没什么真正想要做的事情，莫不如混口饭吃顺便让我爸心安。

毕竟这是我人生中的第一份工作，早在上班之前，我便在网上做足了功课，比如“菜鸟新人如何玩转办公室”“职场中应注意的问题”“简单

三招，秒变办公达人”这种，我几乎可以倒背如流。可后来才知道，对我来说这些全是空中楼阁。毕竟，所有的同事都是极品这种事不是会发生在每个人身上的。而我也常常陷入到底是他们全是极品，还是我才是极品的混乱中，无法挣脱。

研发中心总共四层楼，一楼一进门就是一个富丽堂皇的大厅，地面是一个五行八卦阵，直接面对的是几尊神像，还有一个硕大的蒲团，左右两边是罗汉护法，各个横眉冷目。左侧有一个小人工水池，里面几条红色小鲤鱼在欢快地嬉戏，时不时地弄出水声。每隔几个月公司会请一些术士前来作法，而那几天，公司会给我们这些底层员工放假，所以我从来没有看到过作法的场景。

可能是那些邪神在作祟，每天经过大厅的时候，心中总会泛起凉意。比起这个，更多的是不屑。还有什么比搞科研的地方供奉神像更加让人觉得滑稽的吗？

一楼除了大厅以外主要是行政、人事等办公部门，二楼、三楼是各种实验室。我们的工作方式是分组，每个组研究的内容不一样，但合起来也是我们整个研发中心的主题——长生。

整个四楼就是他们领导待的地方了，三楼和四楼的楼梯中间有一道看起来很结实的防盗门，想进去除了打指纹外，还要知道密码，传说密码会不定时更换，总之只有高层领导才有资格到四楼去，像我们这种底层员工始终是无缘窥探这“至高无上”的地方。

值得一提的是研发中心最大的特色除了那些神像，还有无处不在的监控。要不是待遇超出一般的好，我想是没有人愿意忍受这样的工作环境吧。

“你即将去的是咱们研发中心最优秀的实验小组。”还记得上班第一天，人事姐姐用毫无感情的语调和我介绍着。说完她突然停下，推开了那扇里面时时爆发笑声的门。于是我就这样突兀地站到了未来同事们的面前。前一秒我还满是期待与担忧，下一秒马上强迫自己用最自然、最友好的肢

体语言和大家问好。

里面的人停止了讨论和嬉笑，纷纷换上一副一本正经的面孔，故作认真地盯着自己的电脑屏幕。留下我一个人端着刚领来的工作用品尴尬地不知进退。

“大家好，我叫初锌，嘿嘿……”我努力地展现出元气少女的形象，可无奈用力过猛，那几声“嘿咻”到最后变得无比干瘪。不过比这更尴尬的是根本没人搭理我。

时间仿佛静止了几秒，我艰难地迈开步子，寻找一个可以落脚的地方。

“请问我可以坐这里吗？”我把东西放在一张没人用的办公桌上，带着对陌生人的客气询问着旁边那个穿着白大褂的黑瘦子。

他似乎并没有听到，专心地摆弄着手机。

这时，门又开了，一个长得很白、细眉细眼的女孩走了进来，她全身上下的打扮都带着韩国偶像剧的味道，让我觉得很亲近。

“你就是那个传说中新来的吧。”她对我笑着，此时她一定不知道，她的这个登场对我来说如同天神下凡，完全把我从尴尬中拯救了出来。

“是啊，我叫初锌。”我有些慌张，赶紧伸出手来表示我的友好，生怕她下一秒也变得冷漠起来。

“你叫我阿驰就行。我昨天来的，他们好像把我分错实验组了。今天早上我刚接到通知，把我调到基因组去了。”她和我简单地握了一下手，便倚在办公桌上聊开了，“他们人力资源的真是蠢到一定境界了，这点事还能弄错，今天调岗还不提前通知我一声。”

阿驰是在我前一天来报到的。到了我们实验组，她和我一样也受到了冷眼。不过比我幸运的是，第二天她就调走了。曾经我一度认为自己是解救阿驰于水火的英雄，牺牲自我，让她免受这个实验组里面同事的精神虐待。很久很久以后，当真相大白的时候，我才知道，他们只是把阿驰错当成了我。我才是他们真正要精神凌迟的对象。

在并不熟悉的同事面前，阿驰很随意地抱怨着。我在心里打着鼓，网上的教程告诉我，办公室最忌讳说他人闲话，最忌讳在大庭广众之下抱怨。她这完全“大逆不道”的话让我不知如何接下去。

“这原来是我的位置，你坐这里就行。”阿驰说着，打开抽屉，把里面的化妆品全捧在胸前继续说道，“我得走了，对了，这个实验组的人都是神经病，你小心点。”她故意大声说着，临转身之前还冲我扬了一下眉毛。我苦笑了一下，仍然不知所措。

然而事实证明，这些人的确都是神经病。和他们比起来，阿驰简单的几句对话就已经赢得了我接下来一年的友情。

午休时间，坐在我旁边的黑瘦子主要负责为大家采购午餐，后来我才知道他叫阿干。他看起来是一个特别机灵的人，每天都会仔细询问每一个人对当日午饭的要求，然后去采购。

“赵姐，你吃什么？”阿干拿出小本子飞快地做出记录的架势。

“咖喱饭。”

“赵行，你呢？”

“牛肉面，多加葱，多放肉。”

“行，老四，你是木须肉盖饭吧。”

“嗯。”

“那我走了。”

我低着头，红着脸，既怕被人发现，又怕不被人发现。可是自始至终，从来没有人问过我要吃什么。

后来为了融入他们，我也做过很多努力。可多少次他们欢声笑语时，我忘形地企图混入其中，只是我稍微插一下嘴，他们便会立刻停止所有的热闹。每当他们聚集起来窃窃私语的时候，只有我一出现，他们马上就会变得一本正经。对于他们来说，我就是经常趴在小窗户上偷窥他们

的班主任。

于是我给自己起了两个外号——“话题终结者”和“气氛杀手”。——

比起这些，赵行是后来唯一不会无视我的人。可我觉得他才是傻×之王，常常以各种理由占我的便宜。后来被我在众人面前扇了一耳光，行为上也不再那么放肆了。可这家伙竟然另辟蹊径，开始和同事们有模有样地捏造关于我的各种桃色新闻，主角有时是某个夜店的小哥，有时是哪个新来的同事。我曾经不止一次地告诉赵行我不喜欢他这样的玩笑，可他总是嬉皮笑脸地从来没有过一丝改变。而周围的同事都是一副事不关己的样子，听着赵行编造的幼稚的谣言，大声放肆地配合着笑着。

他是我们这个实验组的小组长，作为董事长的远房表亲，他那夸张的言行举止绝对和为他开的后门之大成正比。听说他初中没毕业就一直在横店跑龙套，可是这样跑了十几年仍然没有什么成就，家里人看在眼里急在心里，强行把他安排到了我们公司。可这却成了我的灾难。老实说，我非常怀疑赵行的专业能力，当然他也从来没有向我们展示过这一点，而他每天的工作无非就是看看热闹。

这些事情就好像是小时候垒得很高却摇摇欲坠的积木，要想让它倒塌只需要轻轻地一口气。我觉得我随时都要爆发。

这天我在小白鼠的笼子边上看着它们在特制的跑步机上锻炼，正琢磨着是不是也该报个健身课程。赵行悄悄走到我身后大吼了一声，吓得我扔掉了手中的实验记录。这是他惯有的问候方式，只是我从小就特别怕这种突如其来的声音。

我知道，当时我的表情和动作一定很窘迫，不然站在身后的阿干也不会笑得那么放肆。或许他觉得我这只是小女生的惺惺作态。

“赵行，你别逗人家了。小姑娘不经吓的。”实验室里年纪最大的赵姐终于说了一句公道话。

“什么是小姑娘？赵姐，没和人家睡过的才是小姑娘呢。”赵行仰起头，淫荡地笑着。赵姐也不再说话，用怪异的眼神飞速地扫了我一眼，竟低头研究起实验数据来。

我不知道赵行到底为什么这样诋毁我，这种莫明其妙的侮辱和大家信以为真的表情让我不禁怀疑自己到底做错了什么。

不管是谁都不得不和烈士和小丑同行，或许对于别人来说我也是烈士或者小丑。于是沉默成了我唯一的回应。

原本这些是不足以激怒我的。毕竟这样的场景每天都会发生，我早就习以为常了。可是这天我也不知道自己怎么了，竟然有种控制不住自己体内洪荒之力的感觉。

赵行最擅长的事情就是变本加厉。我不知道他这天到底是抽哪门子的疯，竟然当众脱下袜子，向围观的人展示了一圈，好像魔术师变魔术的前戏。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要脱下袜子，更不知道他为什么看到大家掩鼻嫌弃的表情可以那么开心。

直到他将袜子放到我的鼻子下面，又企图顺势塞进我的嘴里。

“这就是你最喜欢的男人味儿！”他邪恶地笑着。

我受到了史上最严重的侮辱。

怒气顺着脚底往上冲，有种灵魂和身体分开的感觉。

或许我不该这样沉默寡言地生活了。我小心翼翼地把实验记录本放到旁边的桌子上，上下打量着赵行。他个子不高，精瘦，常常穿着紧身衣裤，奔跑起来的时候像一个人形的鸡翅膀。他的头发最近好像有些长了，特意喷了发胶，做了造型。想到这里，我猛地抓住赵行的头发，屈起膝盖本想顶他的肚子，无奈我的个子也不高，最后只好顶了他胯下那个软软的东西。一下，一下，再一下……

—— 赵行的脸由于痛苦而扭曲着，我并没有因此而停下，而是继续攻击他其他的弱点。随即拿起桌子上那个闲置已久的铁架台，凶狠地向他的脑袋